

G15-03-029

寄 译 署^[2]

光绪十五年三月十八日未刻

苏元春洽电：法领事安迪、副领事甘司东初八由龙州启行，次日出关，至谅见幽公使筹办商务。十七进关，宿凭祥，明日可回龙州，汉土文武及防营照章保护，往还均极相安。凭祥宿处即在防营炮台之下，相离不远，易于弹压云。鸿。

G15-03-030

寄上海龚道等并烟台盛道^[2]

光绪十五年三月十九日辰刻

法使李梅来议浦滩栈房地基，细核其图卷，并令原办唐景星辨证。唐谓新填淤地有县印契。李谓租界无论何国商地皆系母生子，必以毗连地主为业主。前由商局私囑道县，与沪口通例不合，县契应作废纸，当与法商另议租购填滩，否则毗连老地亦不肯接租。查法图内商栈租地甚广，案须速结，庶无后累。法公司地较多，连填滩并购，已由林椿议定价十五万两。此外尚有已租他商地，其填滩约仅五六亩，若并租用，除填地工本外，每亩租价不过数百两。李称内有泰昌租契西六月满限，如不定议，法国必令停租，商栈即应迁移。又，海防款法允赔十万元，亦须俟此案定后乃能议给。姑商令林椿回国过沪时与汝等妥商办结，但林不能久住，勿执县契自误为要。鸿。

G15-03-031

附 醇邸来电^[2]

光绪十五年三月二十日巳刻到

皓申接电，慰甚。德忌法而捏报，局外忌局内而采报，皆意中事。今得确信，足备拒诿。粤督、台抚议路未来，闷闷，想同情耳。此复，候佳。醇。皓。德转。

G15-03-032

寄粤督张并台抚刘^[2]

光绪十五年三月二十日午刻

各省议复铁路均到，惟尊处未至，盼甚。祈速缮，由轮专递较快。鸿。